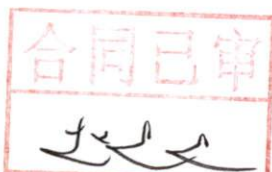


CGCHHT2015-038



合同编号:

2025 02.04

朱青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 改造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合同

甲方（全称）：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全称）：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委托人：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人：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改造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改造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

1.2. 工程概况：

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改造项目位于郑州市二七区中原东路 78 号院，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危旧房改造项目总建筑面积 80340.62 平方米，其中地上 64531.78 平方米，地下约 15808.84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两栋 33 层住宅建筑及地下停车库。项目建造工期约 1000 日历天。

2. 审计对象和范围

2.1. 审计对象：本次审计对象为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改造项目。根据需要，对与项目建设有关的部门以及施工、供货、监理、设计、咨询服务单位等进行延伸审计。

2.2. 审计范围：本次审计是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河医院区危旧房改造项目施工全过程的技术经济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其他工作进行的审计。

3. 委托服务内容

3.1. 跟踪审计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审计内容包括：项目内控体系管理、前期建设程序、勘察计管理、招标采购管理、监理管理、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管理、物资管理、合同管理、工程投资控制等，具体工作内容详见附件。

3.2. 乙方每半月需要现场跟踪项目实施情况，并将跟踪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委托方，每季度汇总出具过程跟踪审核的进展情况报告。

3.3. 跟踪审计工作结束后，乙方需要出具全过程跟踪审计总结报告。

4. 服务期限

4.1.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开始，至完成本合同约定所有服务内容，提交各阶段跟踪审计报告。

5. 服务费用

5.1. 跟踪审计服务费：本合同服务费固定价格，总计人民币：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柒万元整；小写（¥1,170,000.00 元）。

6.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6.1. 甲方的权利

6.1.1. 甲方组织管理本工程跟踪审计工作。

6.1.2. 结合工程特点，根据工程进度，甲方可要求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编制审计计划及人员安排计划等，并进行审核。

6.1.3. 甲方有权询问和了解乙方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及有关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审计工作进展、具体安排、重大审计事项、审计结果、管理建议书等，并有权要求乙方出具审计意见。

6.1.4. 对于不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的审计工作人员，甲方可要求乙方予以更换。

6.1.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审计工作、审计结果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进行检查、评价。

6.2. 甲方的义务

6.2.1. 甲方作为本工程跟踪审计工作的协调人，总体负责与跟踪审计有关的各相关单位的协调，保障审计外部条件，配合乙方开展审计工作。

6.2.2. 根据乙方的审计计划安排，协调各相关单位配合乙方开展审计工作，协调各相关单位及时提供乙方要求的与本工程跟踪审计相关的资料。

6.2.3. 甲方应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答复的事宜做出书面答复。对乙方提交的审计结果，协调相关单位及时反馈意见，并督促相关单位按要求及时整改，汇报情况。

6.2.4. 为乙方在现场工作的审计人员提供基本的工作条件和便利。

6.2.5. 在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前，甲方应对乙方本阶段的审计工作和提交的成果等进行评价认可，并履行甲方内部相关程序后，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6.3 甲方联系人

姓 名：朱岑岑；联系电话：15738391670

7.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7.1. 乙方的权利

-
- 7.1.1.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与本工程跟踪审计有关的资料，在审计过程中，如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要求甲方或其他相关单位予以解释或提供书面说明。
- 7.1.2. 乙方在跟踪审计过程中，有权要求施工、监理、供货、设计、咨询等被审计单位进行配合，可就与本工程跟踪审计有关的问题向被审计单位进行核对或查问。
- 7.1.3. 乙方在跟踪审计过程中，有权到施工现场进行勘查、检查、测量及参加验收等，正常的、合法合规的审计工作不受限制。
- 7.1.4. 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乙方在出具最终审计成果后，有权要求甲方及时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价结果支付剩余审计费用。
- 7.2. 乙方的义务
- 7.2.1. 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完全服从甲方对审计工作的管理，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
- 7.2.2. 根据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向甲方报送与跟踪审计服务业务有关的资料，包括：资质证书、审计计划、承担本审计业务的专业审计人员名单等。
- 7.2.3. 乙方应按照经甲方确认的跟踪审计计划，具体实施跟踪审计工作，并最终出具规范合理的审计成果等。
- 7.2.4. 根据工程进展，按照甲方的要求实施跟踪审计，明确审计程序、审计方法、审计关键点及措施、人员安排，并得到甲方的确认。
- 7.2.5. 建立与甲方之间高效通畅的工作联系机制，对于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和突发性事件等，应及时向甲方汇报。
- 7.2.6. 乙方应安排资深、经验丰富且符合本工程要求的专业人员实施现场审计工作，本项目的工程管理审计负责人及工程造价审核负责人应具有相关注册执业资格证书。未经甲方认可，不得对专业负责人进行更换，如有审计人员的变动，需报甲方备案。乙方应加强对审计人员的管理，结合工程特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保证现场审计人员的专业水平。
- 7.2.7. 在本工程跟踪审计过程中，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地方及行业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及规范等规定执行，保证审计程序规范，审计方法得当，审计结果准确、真实、合法，按期保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乙方出具的审计意见、审计报告，应由项目负责人审核，并加盖乙方印章后发表。
- 7.2.8. 本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完成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套完整的审计资料。
- 7.2.9. 乙方不得将本工程跟踪审计业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

7.2.10. 不得泄露与本工程审计有关的资料，对得出的审计结果负有保密的义务。

7.2.11. 除非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审计人员不得接受本合同约定以外的与本工程跟踪审计有关的任何报酬，也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甲方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7.2.12. 本工程跟踪审计工作结束后，不论国家、政府或甲方上级部门审计何时进行，乙方均有义务全力配合本工程的审计工作，并负责解释跟踪审计相关问题，对审计结果负责。

7.3 乙方联系人

姓 名：刘红；联系电话：18612689695

8.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工程造价计价办法和规定

8.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8.2. 国家、地方及行业关于工程建设管理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规范、定额等。

8.3.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执业行为准则》等。

8.4. 甲方及上级单位相关制度等。

9. 服务费支付方式

9.1. 服务收费支付方式

9.1.1. 首次支付：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30%，人民币叁拾伍万壹仟元整（¥351,000.00元）。

9.1.2. 进度支付：跟踪审计工程中，每三个月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10%，支付至服务费90%时暂停支付。如遇甲方工程停止等情况，甲方有权暂停进度支付。

9.1.3. 最终支付：尾款待管理审核报告出具后30日内付清。

10. 违约责任

10.1. 出现以下两类情况，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1.1. 乙方跟踪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错漏，存在应当发现而未发现、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者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等情况。

10.1.2. 乙方在跟踪审计过程中，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职责、不服从甲方管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

10.2. 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的计算方式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报酬的30%。

11. 不可抗力

11.1.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工程遇到不可抗力事件，包括地震、洪水、战争等，造成工程跟踪审计延误及合同一方无法履行义务的，不视为违约，由此造成的费用及服务期延误双方当事人应根据客观事实共同协商解决。

12. 争议解决

12.1. 合同双方应善意、全面的履行各自的义务。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甲方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可向甲方当事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3. 合同份数及合同生效

13.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持陆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经甲、乙两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14. 其他

14.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或签订补充合同，所达成的一致意见或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乙方：青矩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合同专用章' (Contract Special Seal) over the Zhengzhou University First Affiliated Hospital stamp.



Handwritten signature and '合同专用章' (Contract Special Seal) over the Qingju Engineering Consultant Co., Ltd. stamp, and a separate red square seal with '徐万印' (Xu Wan Yi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5801934L

地 址：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 50 号

邮政编码：450000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商都路支行

账 号：17020208090008900162

日 期：2025年 6 月 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77674231L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37 幢 3 层 301、302、303、304

邮政编码：100048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四道口支行

账 号：0200 0493 2920 1162 882

日 期：2025年 6 月 5 日

附件一：审计服务内容

（一）项目准备阶段跟踪审计内容：

- 1、可行性研究审计；
- 2、内部控制制度审计；
- 3、前期审批程序审计；
- 4、征地拆迁管理审计；
- 5、前期费用支出审计；
- 6、勘察设计管理审计；
- 7、投资估算、设计概算及施工图预算审计；
- 8、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审计；
- 9、工程量清单与招投标控制价审计；
- 10、合同管理审计

（二）项目实施阶段跟踪审计内容：

- 1、工程质量管理审计；
- 2、工程进度管理审计；
- 3、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审计；
- 4、监理管理情况审计；
- 5、施工过程工程造价审计；
- 6、工程物资管理审计；
- 7、建设项目财务管理审计；

（三）项目竣工阶段跟踪审计内容

工程竣工验收管理审计。

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内控体系管理的审计

项目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评价的目标是：按照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理念，审计项目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健全性，运行的有效性。评价的主要内容是：

（1）审计是否建立项目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明确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办理工程项目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2) 评价项目的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是否科学合理，组织机构设置与逐级授权体制、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分配等是否适当、科学；

(3) 审计建设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是否齐全（主要应包括招标投标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质量控制制度、进度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成本控制制度、物资采购制度、信息管理制度等）；

(4) 审计建设单位内控体系是否完备、严密、有效。内部控制制度是否与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相抵触；是否存在重大缺陷，容易给建设工程带来损失；各项业务管理活动的程序、审批权限和责任制度是否明确等。

(5) 审计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关于概预算、计划、质量、工期、安全、变更签证、结算等业务的开展，是否严格执行内控制度的相关规定。

2、前期建设程序审计

项目前期管理审计主要是针对前期程序是否合规、立项是否审批及时、可研设计及批复是否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主要包括：

审计是否履行项目建议书及审批、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预审、环评手续、水保手续、可行性研究及审批、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初步设计及审批、施工图审计、质量安全监督、施工许可手续等建设程序。

3、勘察设计管理审计

勘察设计管理审计的目标是：审计和评价设计（勘察）环节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其变更等各项管理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评价的主要内容包括：

(1) 审计项目勘察设计（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单位的选择过程，关注勘察设计单位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和类似业务经验。

(2) 审计是否建立健全勘察设计、设计变更及其审计、审批方面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制度执行是否有效。

(3) 审计初步设计的工程内容是否在可行性研究范围之内，施工图设计的工程内容是否在初步设计范围之内；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深度是否足够，是否存在因设计深度不够而导致工程投资失控的情况；概算调整是否按规定经过审批。

(4) 审计设计变更的管理是否合理，实际发生的设计变更是否合理，设计变更的内容是否符合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方案，是否存在因发生大量设计变更导致工程造价失控的情况。

(5) 评价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在勘察设计管理中的职责和管理作用。

(6) 审计勘察、物探等前期管理工作，各项管理活动是否真实、合法、有效。

4、招标采购管理审计

招标采购管理审计的目标是：审计和评价采购及招投标环节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采购及招投标计划依据的充分性与可靠性；采购实施环节各项管理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等，主要包括：

(1) 审计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以及项目批复文件规定，是否存在应招标而未招标、应公开招标而邀请招标情形；

(2) 审计招标代理机构资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3) 审计招标文件编制内容是否齐全，相关条款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4) 审计招标公告内容、发布媒介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5) 审计是否存在以肢解或化整为零方式规避招标情况；

(6) 审计是否存在限制和排斥潜在投标人的情况；

(7) 审计工程量清单招标实施情况，审计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是否合理；

(8) 审计开标过程、评标委员会组成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9) 审计评标过程是否客观、公正；

(10) 审计投标人之间、招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是否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5、合同管理审计

合同管理审计的目标是：审计和评价合同管理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合同签订依据的充分性与可靠性；合同执行环节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等。主要审计以下内容：

(1) 审计合同签订之前是否履行会签程序；

(2) 招标采购项目，审计合同是否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进行签订；

(3) 审计补充合同（合同）的内容是否与原合同内容重复、审计合同管理机构是否建立健全防范重大设计变更、不可抗力、政策变动等的风险管理体系；

(4) 审计中标单位实际进场人员是否与投标文件承诺及合同约定相符；

(5) 审计合同条款是否严密，是否存在前后矛盾或歧义；

(6) 审计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严格履行合同；

(7) 审计项目是否存在先实施后签合同情况；

(8) 审计分包合同签订情况。

6、监理管理审计

监理管理审计的内容包括：对监理单位的监督管理制度的完备性和有效性审计、监理招投标环节和监理履职情况的审计，我们在审计环节重点关注监理招投标环节和监理单位履行职责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1) 审计工程监理执行情况，是否受项目法人委托对施工承包合同的执行、工程质量、进度费用等方面进行监督与管理，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规范设计文件的要求进行工程监理。

审计监理机构组成、现场监理人员资格、数量等情况；是否符合监理投标书、监理大纲、监理规范的相关要求。

(2) 审计监理规划、监理细则、监理月报和监理日志的编写、落实情况，审计监理单位是否实施了现场旁站、巡视和平行检验等形式的监理。

(3) 审计监理单位是否按照监理规划核查承包单位的质量管理体系、审计分包单位和试验室的资质，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报验签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对隐蔽工程、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进行验收。

(4) 总承包管理审计主要是总承包管理的合法、合规性，包括检查总承包商的履约情况，是否存在总承包商将工程转包或违约分包的情况；检查总承包商对分包商的进度、质量、安全等工程监管情况等。

(5) 审计有无重大质量事故及事后处理情况。

(6) 根据监理规范，审计监理旁站记录、巡检记录、平行检验记录，以判定监理的现场管控是否到位。

(7) 审计监理的招投标过程是否规范。

7、工程质量管理审计

质量管理的审计目标是：通过对工程项目质量的跟踪、检查、纠偏等质量管理活动的有效性就行检查和评价，督促建设单位规范管理，促进工程项目质量目标的实现。

(1) 审计建设单位、各参建方是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

(2) 审计项目是否执行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建设程序；

(3) 审计建设单位是否组织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工作，对会审所提出的问题是否严格进行落实；

(4) 审计监理单位质量监管履职情况，监理单位是否采取旁站、巡检、平行检验等方式对施工质量进行监管；

(5) 审计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等是否履行复检、报验程序；

(6) 审计隐蔽工程、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验收资料是否齐全、真实、有效；

(7) 审计施工单位是否严格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是否擅自修改工程设计，是否偷工减料，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规范及设计要求；

(8) 审计是否存在转包、违法分包等行为；

(9) 审计工程资料是否与工程建设同步，工程资料是否真实反映工程建设情况；

(10) 采取现场踏勘方式，对现场施工质量进行查看；

(11) 审计建设单位在质量管理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是否落实、到位，

8、工程安全管理审计

(1) 审计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2) 审计施工单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情况，及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3) 审计施工作业人员岗前培训情况；

(4) 审计特种设备检测情况；

(5) 审计危险性较大项目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及执行情况；

(6) 采取现场踏勘方式，对现场施工安全管理情况进行查看。

9、工程进度管理审计

(1) 审计是否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并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更新；

(2) 审计对项目总体进度计划的执行情况及影响工程进度的主要原因，是否为保证工程进度采取了可行的措施；

(3) 审计施工单位劳动力、材料、构配件、机械设备的供应计划是否能够保证工程进度计划的实际需要；供应数量是否均衡；

(4) 审计不同专业工种的进度计划是否协调一致，与建设单位的资金计划、场地条件、甲供材料的供应能力是否衔接；

(5) 审计是否存在人为管理原因，导致工程进度滞后的情况；

(6) 现场查看实际进度，是否与上报进度、验工计价相符；

(7) 与初步设计批复工期的偏差及是否履行调整审批程序。

10、物资管理审计

物资管理审计的目标是：审计和评价采购环节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采购计划依据的充分性与可靠性；采购环节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物资合同的执行情况以及物资现场管理等。评价的主要内容包括：

（1）检查是否建立、健全物资采购方面的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制度执行是否有效，检查采购的批准权与采购权、验收入库、付款、办理退货等不相容职务分离及相关内部控制是否健全、有效，各部门之间是否形成了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机制。

（2）物资采购计划的评价：检查是否编制了采购计划并得到批准，编制采购计划的依据是否合规、有效，设备、材料供应计划中所编列的各种设备、工具、器具、材料的种类、规格、型号和数量等是否与批准的基本建设计划、设计文件相符，有无编列设计文件和基本建设计划以外的工程物资。

（3）物资验收、入库、保管的评价：检查购进物资是否按合同签订的质量进行验收；检查验收记录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检查建设单位是否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办理退货、索赔及罚款手续；检查验收合格的物资是否全部入库，有无少收、漏收、错收以及涂改凭证等问题；检查物资的存放、保管工作是否规范，安全保卫工作是否得力，保管措施是否有效，是否对采购物资进行分类、分区并编号有序排放，防潮、防火等措施是否到位，物资保管账卡是否建立并定期进行盘点、核对。

（4）物资领用的评价：审计领用物资的质量、数量、规格型号是否正确，有无擅自挪用、以次充好等问题。

（5）审计采购合同与财务结算、计划、设计、施工、工程造价等各个环节衔接部位的管理情况，是否存在因脱节而造成的资产流失问题；是否对各部门建立了相应责任追究制度及奖惩考核制度并达到有效执行。

（6）审计建设单位是否对采购物资采用永续盘存记录建立了完整的设备和材料采购台账，包括设备和材料的入库、出库、库存、缺陷、索赔、返厂跟踪、代采购等台账。

（7）评价建设单位、项目管理单位在物资采购管理中的职责和管理作用。

11、工程投资控制审计

工程投资控制审计主要是从初步设计、招投标、合同及执行和变更签证等方面对投资情况进行审计，主要目标是确保投资可控、投资行为规范，规避超付等情况的发生，主要包括：

（1）审计投资估算、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审批情况；关注工程项目是否

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概算执行，是否存在扩大建设规模、提高建设标准的行为；审计工程总投资是否超审批设计概算，如超支是否办理了调整概算的批准手续，其手续是否合规，有无存在越权审批的情况；

（2）审计重大设计变更的必要性，是否有原设计单位出具的书面变更通知和监理部门的意见；

（3）审计变更、签证事项工程量计量、计价情况，是否存在工程量多计、单价不合理等情况；

（4）审计预付款、进度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5）对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合同内容是否全部实施；

（6）审计是否存在工程造价审核不严的情况（如高估冒算、弄虚作假、计量审核工作不细致、与现场实物工程不实等）。

附件二：本项目拟投入专业技术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职称级别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本项目 拟任岗位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1、	范娟娟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34100006355	土建	已缴纳	项目负责人
2、	刘红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61100034453	土建	已缴纳	土建专业 负责人
3、	靳雪利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01100024046	安装	已缴纳	安装专业 负责人
4、	张文涛	高级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一级	34009338	房屋建筑 市政公用	已缴纳	管理审计 负责人
5、	刘鎏	工程师	注册建筑师	一级	20241108333	/	已缴纳	建筑设计 负责人
6、	欧定海	高级工程师	注册结构师	一级	S174301352	/	已缴纳	结构设计 负责人
7、	李燕华	高级工程师	咨询工程师 招标师	国家 级	咨登 0120221224775 FB00041861	投资咨询	已缴纳	投资、招采 管理负责人
8、	申萍颖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14100004671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9、	张会芳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54100016458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0、	李新芳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11100007616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1、	孙莉	高级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14100016581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2、	闫杨润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44100019887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3、	董争艳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44100020052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4、	朱朝磊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44100019724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5、	程龙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44100019728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6、	杨慧鑫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34100015495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7、	李建涛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201100008099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8、	李亚杰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1194100013254	土建	已缴纳	土建 专业审计师
19、	李小燕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04100000497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20、	董小敏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44100019320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序号	姓名	职称级别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本项目 拟任岗位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21、	刘啊琼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14100003530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22、	谢利杰	/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11100031876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23、	赵军军	/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24100009340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24、	夏高虎	/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4224100009179	安装	已缴纳	安装 专业审计师
25、	高丰华	工程师	注册 造价工程师	一级	建[造] 12231154032094	交通运输	已缴纳	市政 专业审计师
26、	黄明琪	高级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国家 级	41010314	房屋建筑 通信	已缴纳	项目 管理审计师
27、	李飞贤	高级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国家 级	35014593	房屋建筑 机电安装	已缴纳	项目 管理审计师
28、	杨亚奇	/	监理工程师	国家 级	00820770	房屋建筑 电力	已缴纳	项目 管理审计师
29、	黄启华	工程师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0、	孔静静	/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1、	李慧	/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2、	曼静静	/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3、	穆夏茹	/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4、	和宇婷	/	/	/	/	/	已缴纳	土建助理
35、	朱杉	/	/	/	/	/	已缴纳	管理审计助 理
36、	王鹏飞	/	/	/	/	/	已缴纳	管理审计助 理
37、	张一博	/	/	/	/	/	已缴纳	管理审计助 理
38、	刘宪苹	高级 工程师	/	/	/	/	已缴纳	安装助理
39、	姚可可	/	/	/	/	/	已缴纳	安装助理
40、	马奔奔	/	/	/	/	/	已缴纳	安装助理
41、	周沛源	/	/	/	/	/	已缴纳	安装助理
42、	周钟鑫	/	/	/	/	/	已缴纳	安装助理